

关于 2025 年新洲区化肥减量化及 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项目实施主体 评审结果的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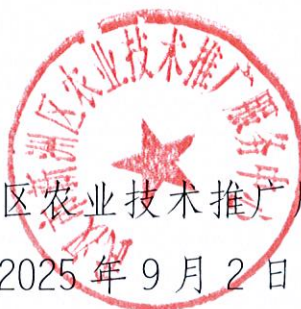
根据《2025 年新洲区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项目实施方案》，我区拟建立化肥减量核心示范区 8 个、核心示范面积达 1300 亩以上。其中，粮油生产主体 2 个，蔬菜或果茶生产主体 6 个。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申报，街镇审核报送，2025 年 9 月 1 日，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委托第三方公司邀请专家对 11 家申报主体进行了评审，按照评分及结论，拟确定粮油生产主体综合评分前 2 名、菜果茶生产主体前 6 名为项目实施主体。

现将项目评审结果公示如下，公示期为 2025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9 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联系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027-86921220)。

附件：2025 年新洲区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项目实施主体的评审结果。

武汉市新洲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5 年 9 月 2 日



附件

2025 年新洲区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

项目实施主体的评审结果

序号	实施主体	示范作物	示范面积 (亩)	评分 排名	评审 结果
1	武汉市楚荷莲藕种植专业合作社	莲藕	100	1	建议立项
2	武汉市新洲区佰润鲜果家庭农场	瓜果	100	2	建议立项
3	武汉施阳村美脆种植专业合作社	桃子	100	3	建议立项
4	武汉市新洲区益源农丰种植专业合作社	生菜	100	4	建议立项
5	武汉松炎爱民种植专业合作社	水稻	500	5	建议立项
6	武汉广湾山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	水稻	500	6	建议立项
7	武汉七湾村种植专业合作社	梨子	100	7	建议立项
8	湖北富森森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桃子	100	8	建议立项
9	武汉常青浩园种植专业合作社	猕猴桃	100	9	/
10	湖北杨林森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猕猴桃	100	10	/
11	武汉兴农园农业机械服务专业合作社	水稻	500	11	/